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行政审批文件

沙农许可〔2026〕26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沙坪坝区城中村片区改造一期（科学城站 片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沙坪坝区城中村片区改造一期（科学城站片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项目代码：2504-500106-04-01-256030）和《沙坪坝区城中村片区改造一期（科学城站片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

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7 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5.75 hm²。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7%。

（六）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体系。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二、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1653.69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1509.75万元，本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143.95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中：施工临时措施97.82万元，监测措施17.02万元，独立费用20.96 万元，基本预备费8.15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22.05万元（根据《沙坪坝区农业水利局关于重庆西部现代物流

园水土保持规划的批复》（沙农水发〔2010〕19号）及西部物流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缴纳水土保持费依据，该项目建设地址在西部现代物流园水土保持规划阶段确定的范围内，且项目开工前场地为水保规划批复时的原始地貌，属于该区域内首次扰动地表的情形，不再重复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工作要求

（一）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认真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同步开展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按程序与主体工程设计一并报经有关部门审核，作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依据。重要防护对象应当开展点对点勘察与设计。无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不得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三）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貌植被。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在招投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责任，强化奖惩制度，规范施工行为。

（四）依法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在工程建设期间应将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按规定在网站公开，同时在业主项目部和施工项目部公开，并按规定向我委按时报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

（五）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六) 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 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 应按照“水利部第 53 号令”规定办理。确需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 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 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开展弃渣减量化、资源化论证, 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 并完成弃渣场变更审批手续。

(七) 严格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 严格控制施工期间水土流失。

(八) 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 3 个月内, 向我委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

(九) 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 3 年, 水土保持方案自批准之日起满 3 年, 生产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 其水土保持方案须报我委重新审核。

附件: 1.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沙坪坝区城中村片区改造一期(科学城站片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6年6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沙坪坝区城中村片区改造一期 (科学城站片区) 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流域管理 机构	长江水利委员会	
涉及省(市、 区)	重庆市		涉及地市或个 数	1	涉及县或个数	沙坪坝区
项目规模	本项目共 5 条城市道路, 3 条城市匝道, 总 里程 2.447 公里。		总投资(万元)	39966.2	土建投资(万元)	23381.57
动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完工时间	2027 年 7 月	设计水平年	2027 年
工程占地 (hm ²)	15.75		永久占地(hm ²)	8.40	临时占地(hm ²)	7.35
土石方量(万 m ³)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方
			68.7	67.1	0	1.6
重点防治区名称		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地貌类型		剥蚀浅丘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西南紫色土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轻度侵蚀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 ²)		15.75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500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1534.70		新增水土流失量(t)		1043.18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一级标准			
防治 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7
防治 措施 及 工程 量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1 号路(站西 一路)防治区 (含匝道 C)	主体设计: 雨水管道 430m, 配套检 查井 17 座, 双算雨水口 21 个; 铺设透水砖 1831m ² , 雨水边沟 196m; 土地整治面积 2133m ² , 覆土量 1280m ³ ; 排水沟 67m、沉砂池 3 座;		主体设计: 撒播草籽 2133m ² ;		方案新增: 防雨布(彩条布)临时遮盖 2200m ² ; 排水沟 67m、沉砂池 3 座;
	2 号路(站南 路)防治区	主体设计: 雨水管道 997m, 配套检 查井 31 座, 双算雨水口 13 个; 铺设透水砖 3737m ² , 雨水边沟 433m; 土地整治面积 7583m ² , 覆土量 6610m ³ ; 排水沟 45m, 沉砂池 3 座;		主体设计: 撒播草籽 7583m ² ; 香 樟 88 株; 细叶萼距花 470m ² ; 鸢尾 437m ² ; 金边吊兰 448m ² 。生物 滞留带 1525m ² ;		方案新增: 防雨布(彩条布)临时遮盖 10000m ² ; 排水沟 335m, 沉砂 池 3 座;
	3 号路北段 (站东路北 段)防治区 (含匝道 A、 B)	主体设计: 雨水管道 865m, 配套检 查井 30 座, 双算雨水口 28 个, 雨水边沟 420m; 铺设透水砖 3566m ² ; 土		主体设计: 撒播草籽 9389m ² , 种 植粉花羊蹄甲 6 株; 红叶李 14 株; 红叶石 楠 39 株; 高羊茅		方案新增: 防雨布(彩条布)临时遮盖 10000m ² ; 排水沟 611m、沉砂 池 4 座;

		地整治面积 9389m ² , 覆土量 5917m ³ ; 排水沟 611m、沉砂池 4 座;	472m ² ;			
3 号路南段 (站东路南段) 防治区		主体设计: 雨水管道 2019m, 配套检查井 68 座, 八字排水口 3 个, 四算雨水口 15 个, 双算雨水口 28 个, 雨水边沟 655m; 铺设透水砖 7680m ² ; 剥离表土 1.22 万 m ³ ; 土地整治面积 35147m ² , 覆土量 22860m ³ ; 排水沟 677m、沉砂池 8 座;	主体设计: 撒播草籽 35147m ² ; 香樟 85 棵, 五彩桂 752.6m ² , 扶桑 680.7m ² , 金边吊兰 652.3m ² , 花菖蒲 247.3m ² , 紫花鸢尾 233.7m ² ; 生物滞留带面积 3292m ² ;	主体设计: 洗车平台 1 座; 方案新增: 防雨布 (彩条布) 临时遮盖 40000m ² ; 排水沟 677m、沉砂池 8 座、临时拦挡 650m;		
4 号路 (科学大道辅道 (科学城站)) 防治区		主体设计: 雨水管道 282m, 配套检查井 9 座, 四算雨水口 5 个, 雨水边沟 180m; 铺设透水砖 752m ² ; 土地整治面积 1159m ² , 覆土量 1126m ³ ; 排水沟 85m、沉砂池 1 座;	主体设计: 撒播草籽 1159m ² ; 香樟 18 株, 细叶结缕草满铺 359m ² ;	方案新增: 排水沟 85m、沉砂池 1 座、防雨布 (彩条布) 临时遮盖 1500m ²		
投资 (万元)		主体设计: 1109.66 方案新增: 0	主体设计: 398.09 方案新增: 0	主体设计: 2.00 方案新增: 97.82		
水土保持总投资 (万元)		1653.69 (新增投资 143.95)		独立费用 (万元)	20.96	
监理费(万元)		0.00	监测费 (万元)	17.02	补偿费(万元)	22.05 (园区已统一缴纳, 不计入总投资)
分省措施费 (万元)		—		分省补偿费 (万元)	—	
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嘉测地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市沙坪坝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涂德秀		法定代表人	/	
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松石支路 77 号附 19 号竹韵山庄 1-2 幢 1 单元 1-3-1		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街道享通路 49 号物流园黄金湾	
邮编		401147		邮编	404599	
联系人及电话		蒋玲/18623162580		联系人及电话	刘晓冰/15284927011	
传真		023-61699723		传真	/	
电子信箱		122814667@QQ.COM		电子信箱	/	

附件 2

沙坪坝区城中村片区改造一期（科学城站片区）配套 基础设施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6 年 5 月 27 日，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在沙坪坝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214 会议室召开《沙坪坝区城中村片区改造一期（科学城站片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以下简称《水保方案（送审稿）》）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重庆市沙坪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代建单位）、重庆嘉测地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等单位相关人员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水保方案（送审稿）》，与会人员会上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和编制单位的汇报，专家组提出了审查修改意见。会后编制单位对报告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并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提交了《水保方案（报批稿）》。经专家组复核，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前期工作介绍基本清楚。

（二）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三）同意设计水平年为 2027 年。

（四）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基本合理，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5.75hm²。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一级标准，防治目标值确定基本合理。

二、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一）项目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沙坪坝区城中村片区改造一期（科学城站片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回龙坝镇梁滩桥村，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5.75hm²，

总里程 2.447 公里，共 5 条城市道路，3 条城市匝道。项目同时包含配套改造通信 2.4 公里、供电 2.5 公里，以及完善城中村范围内住房的排水管网约 4km、照明灯具约 145 盏、公区绿化约 1.7 万平方米，消火栓约 24 个、安防监控约 96 个等基础设施。

项目占地 15.75hm²，永久占地 8.40hm²，临时占地 7.35hm²。项目施工项目部布置在回龙坝镇聚龙城小区，租赁小区套房与联排商铺，用于工程施工期间施工人员的生活、办公等，建筑材料堆放于征地红线范围内，不新增占地。项目总挖方 68.7 万 m³，总填方 67.1 万 m³，余方 1.6 万 m³，余方全部运至同一业主同步在建的“一带一路”中欧班列集结中心（重庆）联运通道综合枢纽配套设施项目进行回填利用。工程已于 2025 年 12 月动工，属于在建项目补报水保方案，计划于 2027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20 个月。工程总投资 39966.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3381.57 万元。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二）项目区地质、地貌、气象、水文、土壤、植被、水土保持情况等阐述较为清楚。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评价。
- （二）基本同意建设方案与布局水土保持评价。
- （三）对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的界定基本合理。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项目所在区域水土流失的类型、强度，土壤侵蚀模数和容许土壤流失量等水土流失现状基本正确。

（二）基本同意对项目水土流失影响因素的分析。

（三）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 1534.7t，新增土壤流失量 1043.18t。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分析和指导性意见。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 同意将项目划分为 1 号路 (站西一路) 防治区 (含匝道 C); 2 号路 (站南路) 防治区; 3 号路北段 (站东路北段) 防治区 (含匝道 A、B); 3 号路南段 (站东路南段) 防治区以及 4 号路 (科学大道辅道 (科学城站)) 防治区 5 个水土流失一级分区。

(二) 同意由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和方案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三) 同意各防治分区措施布局及措施典型设计。

(1) 1 号路 (站西一路) 防治区 (含匝道 C)

1) 主体设计:

①工程措施: 雨水管道 430m, 配套检查井 17 座, 双算雨水口 21 个; 铺设透水砖 1831m², 雨水边沟 196m; 土地整治面积 2133m², 排水沟 67m、沉砂池 3 座, 覆土量 1280m³;

②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2133m²;

2) 方案新增:

①临时措施: 防雨布临时遮盖 2200m², 排水沟 67m、沉砂池 3 座。

(2) 2 号路 (站南路) 防治区

1) 主体设计:

①工程措施: 雨水管道 997m, 配套检查井 31 座, 双算雨水口 13 个; 铺设透水砖 3737m², 雨水边沟 433m; 土地整治面积 7583m², 覆土量 6610m³, 排水沟 45, 沉砂池 3 座;

②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7583m²; 香樟 88 株; 细叶萼距花 470m²; 鸢尾 437m²; 金边吊兰 448m²; 生物滞留带 1525m²;

2) 方案新增:

①临时措施: 排水沟 335m, 沉砂池 3 座, 防雨布临时遮盖 10000m²。

(3) 3 号路北段 (站东路北段) 防治区 (含匝道 A、B)

1) 主体设计:

①工程措施: 雨水管道 865m, 配套检查井 30 座, 双算雨水口 28 个, 雨水边沟 420m; 铺设透水砖 3566m²; 土地整治面积 9389m², 覆土量 5917m³, 排水沟 611m、沉砂池 4 座;

②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9389m², 种植粉花羊蹄甲 6 株; 红叶李 14 株; 红叶石楠 39 株; 高羊茅 472m²;

2) 方案新增:

①临时措施: 排水沟 611m、沉砂池 4 座, 防雨布临时遮盖 10000m²。

(4) 3 号路南段 (站东路南)

1) 主体设计:

①工程措施: 雨水管道 2019m, 配套检查井 68 座, 八字排水口 3 个, 四算雨水口 5 个, 双算雨水口 28 个, 雨水边沟 655m; 铺设透水砖 7680m²; 剥离表土 1.22 万 m³; 土地整治面积 35147m², 覆土量 22860m³, 排水沟 677m、沉砂池 8 座;

②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 35147m²; 香樟 85 棵, 五彩桂 752.6m², 扶桑 680.7m², 金边吊兰 652.3m², 花菖蒲 247.3m², 紫花鸢尾 233.7m²; 生物滞留带面积 3292m²。

③临时措施: 洗车平台 1 座

2) 方案新增:

①临时措施: 临时拦挡 650m, 排水沟 677m、沉砂池 8 座, 防雨布 (彩条布) 临时遮盖 40000m²。

(5) 4 号路 (科学大道辅道<科学城站>) 防治区

1) 主体设计:

①工程措施: 雨水管道 282m, 配套检查井 9 座, 四算雨水口 5 个, 雨水边沟 180m; 铺设透水砖 752m²; 土地整治面积 1159m², 覆土量 1126m³, 排水沟 85m、沉砂池 1 座;

②植物措施：撒播草籽 1159m²；香樟 18 株，细叶结缕草满铺 359m²。

2) 方案新增：

①临时措施：排水沟 85m、沉砂池 1 座，防雨布临时遮盖 1500m²。

六、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 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基本合理，编制深度满足要求。

(二) 经审核，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1653.69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1509.75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为 143.95 万元。在方案新增投资中，施工临时措施 97.82 万元，监测措施费 17.02 万元，独立费用 20.96 万元，基本预备费 8.1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22.05 万元（该项目位于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园区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主体工程已列投资中：工程措施 1109.66 万元，植物措施 398.09 万元，临时措施 2.0 万元。

(三) 效益分析方法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方案》中提出的管理措施较全面，基本可行。

专家组组长：

2026 年 6 月 24 日